（上接B205版）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	7,351.09	-648.91	91.89	2022年8月	-260.01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注1）	否	16,071.59	16,071.59	16,071.59	–	16,077.07	5.48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	–	–	0.77	2,687.35	2,687.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6,271.59	46,271.59	46,271.59	0.77	46,340.35	68.76	—	—	—	—	—
未达预计进度或预计收益原因（分具体项目）	面料技术改造提设项目（嵊州）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全面落实内外循环订单结构，国内客户订单量尚在恢复过程中；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报告期海外需求有所减弱，募投设备尚未能充分利用；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全面落实内外循环订单结构，国内客户业务尚在增长过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54,990.100000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207.495677元，共计人民币271,197,595.677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已于2022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海外投资存在汇率差异导致该项目产生募集资金结余846.72万元（含结余利息）；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2022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公司2022年下半年度将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于项目实施及成衣生产中心（极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839.86万元（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将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子项目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极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650.64万（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SRS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2021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注 1:超出部分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附件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384.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2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80.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09.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是	22,000.00	17,719.69	17,719.69	7,753.18	7,753.18	-9,966.51	43.75	2024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越南十万锭�线建设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1,215.90	11,215.90	-18,784.10	37.39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5,500.00	4,105.55	4,105.55	-1,394.45	74.65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136.81	1,136.81	-863.19	56.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注1）	否	8,884.50	8,884.50	8,884.50	–	8,884.5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	4,280.31	4,280.31	4,280.31	4,280.3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733.50	733.50	733.50	—	—	—	—	—
未达预计进度或预计收益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本期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总投资由30,266.67万元变更为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22,000.00万元变更为17,719.69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期延长1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0月延长至2024年10月。具体变更原因说明，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越南十万锭纺线建设项目：由于外部不确影响公司厂房交付延期，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3年12月。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由于本项目前置条件涉及公司厂房建设，子项目实施盛泰新科技有限公司和商水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受证券司战略规划影响项目面临搁置调整，且前期公司厂房建设进度略有延迟晚于原规划时间，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延长建设周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9,122,019.44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3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越南十万锭纺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结项，结项后的节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110.13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2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详见2022年11月22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由于“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了调整，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形成募集资金结余。具体变更原因说明，详见附件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4,280.3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公司“越南十万锭纺线建设项目”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使用自有外汇支付了部分项目款项，使得募资金结余较多。“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实施费用的控制取得较理想，审慎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部分资金的支出，募集资金有所结余。具体内容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SRS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商水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云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2022年11月22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注1:超出部分的金额系由于相关人员疏忽导致重复支付费用 733.5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主、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笔资金以及相应利息已退回募集资金账户）。

附表3:

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	17,719.69	17,719.69	6,795.28	7,753.18	43.75	2024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719.69	17,719.69	6,795.28	7,753.18	43.7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该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是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设备投入调整和增加仓库等配套设施建设，由于配套设施投入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同时因设备购置金额下降导致募集资金形成结余，具体变更的原因说明如下：（1）关于设备调整：为进一步提好内外独立循环的生产和销售体系，让国内基地更好地为国内客户提供服务，公司拟对国内三大面料基地进行资源整合，其中：嵊州两大面料基地将集中至公司位于嵊州三墩位置的厂区，绍嵊州面料基地的部分闲置设备将搬迁至河南印染基地用于“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原募投项目将减少新设备采购，投入资金亦相应减少。因此，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募集资金进行智能化升级，购置智能化生产设备，并配套相应软件系统。（2）关于仓储配套设施调整：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目前在河南的仓储需求未被充分满足。为应对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保障客户采购物料清单的高效供给，公司需提升自身的仓储服务水平，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升公司仓储服务能力水平，后续持续为面料成衣生产提供技术支持，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决策程序：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作出如下调整：1、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总投资由30,266.67万元变更为21,914.26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22,000.00万元变更为17,719.69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期延长1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0月延长至2024年10月。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盛泰集团：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未达预计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4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 本次预计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338,748.32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88,025.03万元。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进行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21,206.75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预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比较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0.45%，部分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进行的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决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8,748.32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

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嵊州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94.54%	4,000.00	0	0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否	否
	Capital Holding Investment Commercial Real Estate Joint Stock Company	100%	89.01%	8,499.24	0	0		否	否
	SRS有限责任公司	100%	77.45%	10,624.05	0	0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100%	63.55%	118,500.00	0	0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否	否
	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100%	33.00%	12,058.30	0	0		否	否
	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100%	38.99%	7,082.70	0	0		否	否
	新马服装有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共用担保额	100%	/	35,413.50	0	0		否	否
	新马服装有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HAI MINH纺织贸易有限公司和SMARTAINABLE APPAREL (SINGAPORE) PTE. LTD共用担保额	100%	/	14,165.40	0	0		否	否
	新马服装有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HAI MINH纺织贸易有限公司共用担保额	100%	/	53,620.95	0	0		否	否
	Hai Vinh VN Company Limited	100%	66.42%	2,124.81	0	0		否	否
	HAI MINH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	62.57%	15,936.08	19,123.29	7.33%		否	否
	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	6,000.00	31,600.00	12.14%		否	否

本次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求，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他子公司相保额度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可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调剂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前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在股东大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针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79618943E

成立时间:2007年3月16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张鸿斌

注册资本:84,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织成衣制计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情况: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盛泰针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盛泰针织资产总额为243,940.36万元,负债总额为155,013.6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22,033.6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2,570.00万元,净资产为33,306.58万元,营业收入55,152.94万元,净利润572.8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嵊州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嵊州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进出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3313631663G

成立时间:2014年7月24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三塘直路2号3#车间一楼北面

法定代表人:丁开政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服装、纺织品、日用品、纺织原料、机械设备及配件、服装辅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盛泰进出口100%股权,盛泰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盛泰进出口资产总额为4,783.17万元,负债总额为4,522.1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522.1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净资产为261.01万元,营业收入10,533.98万元,净利润24.0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SMART SHIRTS LIMITED新马服装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SMART SHIRTS LIMITED新马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服装”）

商业登记证编号:02892633

成立时间:1969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香港九龙观塘观塘道388号创纪之城一期一座19楼913室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注册资本:23,790,985港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新马服装100%股权,新马服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新马服装资产总额为28,293.16万美元,负债总额为9,337.62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014.68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1,508.31万美元,净资产为18,955.54万美元,营业收入44,282.72万美元,净利润-445.34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SMART SHIRTS KNITS LIMITED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SMART SHIRTS KNITS LIMITED新马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针织”）

商业登记证编号:37358929

成立时间:2006年3月21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香港九龙观塘观塘道388号创纪之城一期一座19楼913室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注册资本:465,363,819港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新马针织100%股权,新马针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新马针织资产总额为21,715.85万美元,负债总额为9,466.50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225.83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2,036.97万美元,净资产为13,249.35万美元,营业收入25,833.59万美元,净利润1,588.85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HAI MINH TEXTILE TRADING LIMITED HAI MINH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HAI MINH TEXTILE TRADING LIMITED HAI MINH纺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HMT Trading”）

曾用名:SVT Trading LIMITED SVT贸易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证编号:00688922

成立时间:1956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香港九龙观塘观塘道388号创纪之城一期一座19楼913室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注册资本:135,089,303.96港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纺织贸易。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HMT Trading100%股权,HMT Trading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HMT Trading资产总额为5,518.8万美元,负债总额为3,245.78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245.78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美元,净资产为2,273.01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19,639.12万美元,净利润2,273.01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SMARTAINABLE APPAREL (SINGAPORE) PTE. LTD.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SMARTAINABLE APPAREL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STA”）

公司注册号:201713531W

成立时间:2017年5月16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20 COLLYER QUAY, #19-04 SINGAPORE (049319)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注册资本:1,503,739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STA100%股权,STA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STA资产总额为7171.91万美元,负债总额为13.70 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0.32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美元,净资产为158.21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23.68万美元,净利润4,350.80万美元（含投资收益4377.98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Hai Vinh VN Company Limited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Hai Vinh VN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HVVN”）

曾用名:DT Xuan Truong Co., Ltd.

越南营业执照编号:0601124497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6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越南南定省春长县春长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虞俭

注册资本:272,915,000,000 越南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租赁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HVVN 100%股权,HVVN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HVVN资产总额为4,358.25万美元,负债总额为2,894.62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863.01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美元,净资产为1,463.63万美元,营业收入506.98万美元,净利润102.37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八）Capital Holding Investment Commercial Real Estate Joint Stock Company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Capital Holding Investment Commercial Real Estate Joint Stock Company（以下简称“CH”）

越南营业执照编号:0107713324

成立时间:2017年1月23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Lot 284, Map no5, Cuy Ninh Industrial Cluster, An Cui Commune, Cuynh Phu District, Thai Binh Province, Vietnam

法定代表人:蔡国强

注册资本:60,000,000,000 越南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建筑、房地产&土地使用权交易;房产经纪等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CH 100% 股权,CH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CH资产总额为2,412.40万美元,负债总额为 2,147.37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147.37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美元,净资产为265.03万美元,营业收入0万美元,净利润-32.26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九）HAI MINH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HAI MINH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HAI MINH”）

曾用名:SVT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营业执照编号:0600977710

成立时间:2012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越南南定省宝明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蔡国强

注册资本:882,902,610,000 越南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纺织、水处理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HAI MINH 100%股权,HAI MINH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HAI MINH 资产总额为12,940.78万美元,负债总额为8,097.12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088.85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2,528.80万美元,净资产为4,843.66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17,911.44万美元,净利润469.55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十）SRS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SRS”）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SRS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营业执照编号:0600006537

成立时间:2012年09月14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越南南定省宝明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蔡国强

注册资本:390,608,312,000越南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纺织、租赁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SRS100%股权,SRS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SRS 资产总额为9,764.85万美元,负债总额为7,563.10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7,563.10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2,621.67万美元,净资产为2,201.74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4,495.45万美元,净利润139.55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可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经本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连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中涉及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88,025.03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0.45%。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进行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21,206.75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6.48%。

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5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
- 本次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8,133.13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871.92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2023年度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2023年度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555,561,0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00.05万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7.9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与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及当期资金需求,与公司及行业的未来发展情况相匹配,可以让公司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和行业的成长成果,更满足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诉求;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的现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6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可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相关情况

公司可转债“盛泰转债”于2023年5月11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4年3月3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291股。根据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盛泰转债”转股结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1,291元,公司股份增加1,291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

结合上述事项,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066173963R2。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有限”）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066173963R2。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556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556.1291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5,556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55,556.1291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